a

**汝州市教育体育局汝州市中小学安保服务费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汝财招标采购-2024-51

****

**招 标 单 位：汝州市教育体育局**

**招标代理机构：永道工程咨询（江苏）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_Toc1619392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_Toc161939211)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7](#_Toc161939212)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_Toc161939213)3

**[第五章](#_Toc161939214)** [服务内容](#_Toc161939214)[2](#_Toc161939214)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_Toc161939215)0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汝州市教育体育局汝州市中小学安保服务费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http：//www.rzggzy.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9月26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汝财招标采购-2024-51

2、采购项目名称：汝州市教育体育局汝州市中小学安保服务费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4020000.00元

最高限价：402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元） | 包最高限价（元） |
| 1 | 1 | 汝州市教育体育局汝州市中小学安保服务费采购项目 | 4020000.00 | 402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汝州市教育体育局校园门岗及周边安全保卫服务等，服务学校99所，配备保安员134人；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4服务期限：1年；

5.5质量要求：符合相关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

5.6招标范围：采购内容的所有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5.7标段划分：共计1个包。

6、合同履行期限：1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合格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供应商成立不足一年，则提供近3个月的财务报表）；

3.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以来连续3个月公司缴纳税收证明和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3.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5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6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

3.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09月04日至2024年09月2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http：//www.rzggzy.com）

3.方式：①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注册入库（操作说明：http://www.rzggzy.com/HNRZ/ServiceInteraction/indexMore.do?id=fdd6c8fc-bb0a-4c07-8715-d29609fc7a80），并办理‘数字证书（CA）’；②登录交易系统选择进入计划投标的项目，下载电子采购文件（gef格式）。或者访问网站‘交易信息’找到并点开项目招标或采购公告，下载电子招标采购文件（gef格式）；③电子招标采购文件（gef格式）使用‘电子投标人工具箱’打开，电子投标人工具箱的安装包下载和使用说明见网站‘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和‘系统操作指南’。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09月26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09月26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汝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www.rzggzy.com）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受理投诉监督管理部门：汝州市财政局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375-6862799

邮箱地址：rzcgb406@163.com

联系地址：汝州市望嵩中路116号

2、供应商在主体诚信库中自行上传企业相关资质、业绩等证明材料，并自行承担真伪责任。供应商主体诚信库信息作为资格审查和评标依据，在中心网站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只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活动。

4、供应商应当在开标会议活动开始时间前,登录开标会议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会议活动并进行电子开标投标文件解密。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汝州市教育体育局

地 址：汝州市营房街26号

联系人：吕先生

联系电话：1350341802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永道工程咨询（江苏）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涧西区北航科技园2号楼1201室

联 系 人：刘女士

电    话：1873714569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18737145691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1.1.2 | 采购人 | 名 称：汝州市教育体育局 地 址：汝州市营房街26号联系人：吕先生联系电话：13503418026 |
| 1.1.3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 称：永道工程咨询（江苏）有限公司地    址：洛阳市涧西区北航科技园2号楼1201室联 系 人：刘女士电    话：18737145691 |
| 1.1.4 | 项目名称 | 汝州市教育体育局汝州市中小学安保服务费采购项目 |
| 1.1.5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1.1.6 | 预算价（最高限价） | 4020000元（肆佰零贰万整）投标报价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
| 1.2.1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1.3.1 | 采购内容 | 汝州市教育体育局校园门岗及周边安全保卫服务等，服务学校 99所，配备保安员134人。 |
| 1.3.2 | 质量要求 | 符合相关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 |
| 1.3.3 | 服务期 | 1年 |
| 1.4.1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3.2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合格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供应商成立不足一年，则提供近3个月的财务报表）；3.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以来连续3个月公司缴纳税收证明和养老保险证明材料）；3.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3.5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3.6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3.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
| 1. 5 | 付款方式 | 由采购人付款，最终付款方式以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双方协商一致的合同为准。 |
| 2.2.2 | 投标截止时间 | 同投标文件开启时间 |
| 2.2.3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24小时内 |
| 2.3 |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 |
| 2.3.2 |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24小时内 |
| 3.1 |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投标人认为其他所需要补充的内容 |
| 3.3.1 | 投标有效期 |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3.4 | 投标保证金  | 执行豫财购【2019】4 号文件不再缴纳保证金 |
| 3.5.8 |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 1、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的CA印章（电子签章）。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加盖CA印章或签字。 |
| 3.5.9 |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
| 4. 2 | 投标文件递交 | 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只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活动。供应商应当在开标会议活动开始前,登录开标会议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会议活动并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具体招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指南详见http://www.rzggzy.com/zwjxz/10492.jhtml）。 |
| 5.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2024年09月26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开标地点**：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
| 6.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从相关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经济、技术方面专家4人，业主代表1人，共5人组成。 |
| 7.1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
| 7.3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10 | 其他补充内容 | 1. 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的规定由成交供应商支付代理服务费。计费基数为中标价。
2. 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
| 本招标文件前后不符的，以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招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预算价（最高限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质量要求、交货期

1.3.1 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合格的投标人不应有违法行为，在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投标人如果在本次 招标投标活动中，被有关管理部门认定有违法行为，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6） 在招标活动中曾出现过违规违纪行为的。

1.5 付款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 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评标办法；

(4)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5) 服务内容；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1 款和第 2.2.2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 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 天的，并且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 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汝州 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2.3.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三、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四、投标承诺函

五、服务方案

六、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八、售后服务承诺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十二、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及相关技术要求进行报价。

3.2.2 本项目设预算价（最高限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发布的预算价（最高限价） ，否则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3.2.3 本项目的投标总报价以 3.2.1 条为依据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即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内容、技术要求等自主报价，投标人的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 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执行河南省财政厅颁发的《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 【2019】4 号）的规定取消磋商保证金，以磋商承诺函的形式替代磋商保证金。供应商应承诺事项及违背承诺的责任追究措施：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5 投标文件的制作：

3.5.1 投标人通过“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rzggzy.com/） ”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汝州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3.5.2 使用“汝州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加密版和非未加密的电子投标 文件，软件操作手册可在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或打开软件后在右上角菜单内领取。

3.5.3 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投标文件时须加盖电子签章/签名。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如无法进行电子签章/签名，投标人可将盖章/签名后的扫描件上传到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3.5.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 ，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 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3.5.5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请使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

3.5.6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7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8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9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 “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5 条、第 4.2 条规定进行制作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只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活动。供应商应当在开标会议活动开始前,登录开标会议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会议活动并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具体招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指南详见http://www.rzggzy.com/zwjxz/10492.jhtml）。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投标人需在解密开始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当投标人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 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投标人原因（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 ，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文档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响应人投标分册-全电子部分）。

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5.2.2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代表和采购代理机构成立资格审查小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 表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采购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 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 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 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按排名顺序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 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2）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3）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9.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 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 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 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质疑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同一采购环节的多次质疑。

10.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 (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分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初步条款 | 评分点名称 | 评审标准 |
| 符合性评审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一致 |
|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 符合本文件要求 |
| 报价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招标预算控制价 |
| 服务期 |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 质量要求 |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 资格评审 | 营业执照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 审计报告 |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 信用截图 |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 其他要求 |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 详细条款 | 分值 | 评分点名称 | 评审标准 |
| 经济标评分参数 | 30.00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评标报价)×30 |
| 技术标评分参数 | 9.00 | 管理制度 |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管理制度的内容（合理性、全面性、具体性）在0-9之间打分。 |
| 8.00 |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 为保障服务质量，投标人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相关服务质量保障措施。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服务质量保障措施的内容（合理性、全面性、具体性）在0-8之间打分。 |
| 9.00 | 应急服务措施 | 对安保服务中应急服务的分析情况、突发事项的应对措施，服务应急、服务保障到位。评委根据各投标人应急服务措施的内容（合理性、全面性、具体性）在0-9之间打分。 |
| 8.00 | 确保安全措施 |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确保安全措施的内容（合理性、全面性、具体性）在0-8之间打分。 |
| 8.00 | 大型活动、重大节日安保服务方案 |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大型活动、重大节日安保服务方案的内容（合理性、全面性、具体性）在0-8之间打分。 |
|  | 8.00 | 人员培训方案 | 具有详细的人员培训计划及支持方案，人员培训能满足岗位需求，不断提高人员的业务素质和能力。评委根据各投标人人员培训方案的内容（合理性、全面性、具体性）在0-8之间打分。 |
| 综合标评分参数 | 7.00 | 服务承诺 |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条件和潜力，做出相应的服务承诺。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服务承诺的内容（合理性、全面性、具体性）在0-7之间打分。 |
| 4.00 | 综合评价 | 评委根据投标文件的编制水平及相关业绩等对投标人做出综合评价1-4分。 |
| 9.00 | 企业业绩 | 供应商2021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业绩，每有一份得3分，最多得9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文件中须附合同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详细评审标准进行打分，本项目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l.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资格评审

3.1.1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的规定，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注：投标人资格要求中涉及资料须于开标前上传到会员诚信库系统，投标人可通过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对会员诚信库直接进行变更维护，变更信息提交即时生效。

3.2 初步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资格审查表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做无效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3.2.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3 详细评审

3.3.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详细评审内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3.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3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以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 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5 评标结果

3.5.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5.2 评标结果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汝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www.rzggzy.com）公示

#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采购人及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及双方实际情况增减修改条款和内容，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甲 方：

乙 方：

为了保护供需各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循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项目概况、合同金额、履约保证金
2. 1.项目编号： 。

2.项目名称： 。

3.具体内容：（详见乙方报价表）

4.合同金额：人民币 元（大写： ）， 以上价格以人民币结算，该价格中包含保险、税费、配合验收和培训的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提供）、检验、售后服务保障等费用。

 5.履约保证金：

二、付款方式：

三、服务时间、服务地点

1.服务时间： 年 月 日。

2.服务地点：

四、履约验收

1.乙方提供的编制材料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承诺。

2.乙方所交文件不符合规定或质量不合格的，由乙方负责包换，并承担换货而支付的一切费用。乙方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资料不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若乙方的行为侵犯了第三方的前述权利，并造成了第三方追究甲方的责任， 甲方为此所受到的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4.甲方按国家相关标准和本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自行组织有关专业人员验收。

5.验收内容：所采购的全部内容。

五、保修条款、售后服务

严格遵守售后服务承诺。

六、相关权利及义务

1.甲方在验收时对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产品有权拒绝接收和追究违约责任。

2.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售后服务，并对乙方的售后服务不符合投 标文件承诺内容时加以指 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3.甲方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协助履行付款责任。

4.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5.乙方有权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6.乙方有义务按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良好的服务。

七、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如有违约，将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对方支付本合同总额 5%的违约金。若因乙方原因在合同规定期限内无法交货，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甲方将视情况在延迟交货期内每天按合同总额 3‰的标准收取违约金，并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 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因不可抗力所导致的交货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典法》有关条文及本合同第八条处理。

八、不可抗力

甲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乙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 乙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交货时间到期以前及时向甲方通报不能 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可以签订延期履行、部分履行补 充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 其它

1.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

 2.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效。

3.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等是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其它未尽事宜， 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典法》有关条款 执行。

附：乙方报价表。

甲方（印章）： 乙方（印章）：

甲方代表（签字） : 乙方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年 月 日

#

# 第五章 服务内容

汝州市教育体育局校园门岗及周边安全保卫服务等，服务学校99所，配备保安员134人。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标准 |
| 1 | 基本要求 | (1)建立保安服务相关制度，并按照执行。 |
| (2)对巡查、值守及异常情况等做好相关记录，填写规范，保存完好。 |
| (3)配备保安服务必要的器材。 |
| 2 | 出入管理 | (1)办公楼(区)主出入口应当实行 24小时值班制。 |
| (2)设置门岗。 |
| (3)在出入口对外来人员及其携带大件物品、外来车辆进行询问和记录，并与相关部门取得联系，同意后方可进入。 |
| (4)大件物品搬出有相关部门开具的证明和清单，经核实后放行。 |
| (5)排查可疑人员，对于不出示证件、不按规定登记、不听劝阻而强行闯入者，及时劝离，必要时通知公安机关进行处理。 |
| (6)配合相关部门积极疏导上访人员，有效疏导如出入口人群集聚、车辆拥堵、货物堵塞道路等情况。 |
| (7)物品进出实行安检，登记、电话确认等分类管理措施。大宗物品进出会同接收单位收件人审检，严防违禁品《包括毒品、军火弹药、管制刀具，易燃易爆品等)、限带品(包括动物、任何未经授权的专业摄影设备、无人机等)进入。 |
| 1. 提供现场接待服务。

①做好来访人员、车辆进出证件登记，及时通报。②严禁无关人员、可疑人员和危险物品进入办公楼(区)内。③物品摆放整齐有序、分类放置。④现场办理等待时间不超过5分钟，等待较长时间应当及时沟通。⑤对来访人员咨询、建议、求助等事顶，及时处理或答复，处理和答复率100%。⑥与被访人进行核实确认，告知被访人的办公室门牌号，告知访客注意事项(根据实际需要填写注意事项)。 |
| 3 | 值班巡查 | (1)建立24小时值班巡查制度。 |
| (2)制定巡查路线，按照指定时间和路线执行，加强重点区域、重点部位及装修区域的巡查。 |
| (3)巡查期间保持通信设施设备畅通，遇到异常情况立即上报并在现场采取相应措施。 |
| (4)收到监控室指令后，巡查人员及时到达指定地点并迅速采取相应措施。 |
| 4 | 监控值守 | (1)监控室环境符合系统设备运行要求，定期进行检查和检测，确保系统功能正常。 |
| (2)监控设备24小时正常运行，监控室实行专人24小时值班制度。 |
| (3)监控记录画面清晰，视频监控无死角、无盲区。 |
| (4)值班期间遵守操作规程和保密制度，做好监控记录的保存工作。 |
| (5)监控记录保持完整，保存时间不应少于90天。 |
| (6)无关人员进入监控室或查阅监控记录，经授权人批准并做好相关记录。 |
| (7)监控室收到火情等报警信号、其他异常情况信号后，及时报警并安排其他安保人员前往现场进行外理 |
| 5 | 车辆停放 | (1)车辆行驶路线设置合理、规范，导向标志完整、清晰。 |
| (2)合理规划车辆停放区域，张贴车辆引导标识，对车辆及停放区域实行规范管理， |
| (3)严禁在办公楼的公用走道、楼梯间、安全出口处等公共区域停放车辆或充电。 |
| (4)非机动车定点有序停放。 |
| (5)发现车辆异常传况及时通知车主，并做好登记;发生交通事故，自然灾害等意外事故时及时赶赴现场疏导和协助处理，响应时间不超过3分钟。 |
| 6 | 消防安全管理 | (1)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确定各级消防安全责任人及其职责。 |
| (2)消防控制室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每班不少于2人。 |
| (3)消火栓、应急照明、应急物资、消防及人员逃生通道、消防车通道可随时正常使用。 |
| (4)易燃易爆品设专区专人管理，依好相关记录。 |
| (5)定期组织消防安全宣传，每半年至少开展1次消防演练。 |
| 7 | 突发事件处理 | (1)制定突发事件安全责任书，明确突发事件责任人及应承担的安全责任。 |
| (2)建立应急突发事件处置队伍，明确各自的职责。 |
| (3)识别、分析各种潜在风险，针对不同风险类型制定相应解决方案，并配备应急物。 |
| (4)每半年至少开展1次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并有相应记录。 |
| (5)发生意外事件时，及时采职应急措施，维护办公区域服务正常进行，保护人身财产安全。 |
| (6)办公区域服务应急预案终止实施后，积极采取措施，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消除事故带来的不良影响，妥善安置和慰问受害及受影响的人员和部门。 |
| (7)事故处理后，及时形成事故应急总结报告，完善应急救援工作方案。 |
| 8 | 大型活动秩序 | (1)制定相应的活动秩序维护方案，合理安排人员，并对场所的安全隐患进行排查。 |
| (2)应当保障通道、出入口、停车场等区地畅通。 |
| (3)活动举办过程中，做好现场秩序的维护和突发事故的处置工作，确保活动正常进行。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三、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四、投标承诺函

五、服务方案

六、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八、售后服务承诺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十二、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 （采购人）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以人民币（大写） （￥ 元）的投标总报价，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

2.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如果我方中标，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投标人名称 |  |
| 投标报价 （元） |  |
| 投标有效期 |  |
| 质量要求 |  |
| 服务期 |  |
| 备 注 |  |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 系（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 回、修改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四、投标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我方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投标，并保证在投标有效期内，我方的投标文件一直保持有效，我方保证所有投标信息的真实和准确。

如我方发生以下情况，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如取消中标资格，赔偿采购人全部损失，接受政府部门处罚等。

1)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2)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3)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5)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6) 法律、行政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五、服务方案**

**六、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资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单位: (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八、售后服务承诺

（内容及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 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 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 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 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 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 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 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电子签章） ：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 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 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电子签章） ：

日期：

**说明：**

**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说明：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十二、其他材料

1、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 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 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 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 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

商务等相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 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 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二） 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 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五）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六）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 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 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 目名称： ，采购编号： ）招标采购中若获 中标（成交） ，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 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 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 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